

主动公开

特 急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佛自然资通〔2021〕136号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验线工作的通知

佛山高新区管委会，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三龙湾）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局各区分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以及我市优化营商环境一号工程有关工作要求，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实施意见》（佛府办函〔2021〕92号），现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验线工作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本通知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认定按照《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

项目认定操作细则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73号)执行。

二、按照《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实施意见》(佛府办函〔2021〕92号),为进一步减少审批环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免于办理建设工程验线审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规划验线工作在放线阶段一并实施,实行多测合一、一测多用,避免重复测绘。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涉及行政审批的全流程多测合一服务,由自然资源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符合相应资质要求的测绘单位开展。

为保证工作质量,自然资源部门在委托测绘单位放线时,应要求测绘单位放线后组织复检人员做好实地复核和报告检查工作:

(一) 实地复核测量工作内容包括:

- 1、现场放线桩及引桩是否保存完好;
- 2、检查放线起算控制点准确性,确认无误后方可应用;
- 3、现场复核测量放线桩点坐标,复核坐标与条件坐标计算的点位较差。

(二) 放线成果报告检查。检查放线点是否有效合理、规划放线平面图是否绘制正确、测量手段是否合理等。

三、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试行2年。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2021年9月28日

(联系人:何丽诗,联系电话:8328 2496)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1年9月28日印发